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
第三十九次通風裝置聯絡小組會議摘錄

1.	<p><u>預隔熱板的風槽系統</u></p> <p>在用於通風管道預隔熱板方面，消防處收到草案通函的一些意見。該草案通函消防處將修訂並提交消防處管理層審批。在消防處管理層的意見結合後，最終草案將通過電子郵件發給所有成員。建議進行審查消防處通函的時間將由 3 年縮短為 2 年，這項修正案是得到所有成員的支持。</p>
2.	<p><u>持牌處所通風/空氣調節控制系統</u></p> <p>從 FSSAG 和 VILG 的成員中沒有收到進一步的意見，草擬通函將提交消防處管理層審批。</p>
3.	<p><u>新建築物在入伙前的通風系統檢查</u></p> <p>HKRVCA 通知消防處有關新建築物在入伙前防火閘的安裝需根據 PNRC25 條例。HKRVCA 和 HKACRA 於未來需繼續向消防處通報執行進展情況和進一步的發展。</p>
4.	<p><u>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师計劃以推行第三方參與消防安全審批修訂計劃</u></p> <p>以消防總指揮官為首的工作小組已通過消防處提出有關要求註冊消防工程师（RFE）計劃的實施準則和立法的工作。成員將被告知發展的情況。</p>
5.	<p><u>年檢通風系統</u></p> <p>HKRVCA 要求加強宣傳實施通風系統的年檢，當瀏覽消防處網頁時應有一個彈出的“建築物/樓宇通風系統年檢”頁面，就這方面消防處將進一步交管理層跟進和考慮。在此期間，HKRVCA 和 HKACRA 考慮在他們的網站用類似的安排，以促進“樓宇/處所的通風系統年檢”。所有成員一致認為，通過多種渠道宣傳，效果會更佳。</p>
6.	<p><u>防火閘的標準</u></p> <p>有關防火閘在屋宇署及消防處守則和通函中的標準區別，HKRVCA 將會與屋宇署會面去澄清在新建築物安裝防火閘採用的標準。防火閘的標準可能屋宇署及消防處之間因有不同的應用程序。HKRVCA 與屋宇署商討後會通知消防處有關的商討情況。</p>

7.	<p><u>持牌處所廚房的通風要求</u></p> <p>消防處需澄清抽氣扇和鮮風送風機在持牌處所廚房下通風系統聯鎖裝置的安排。 DCFO (LC) 邀請消防處負責持牌處所的一些工作人員參加會議。在交換意見和資料後，一致認為該情況將進一步由消防處和 HKRVCA 成員分別關注及跟進，並在下次會議上進行報告。</p>
8.	<p><u>提交通風年檢證書常見的錯誤</u></p> <p>最近觀察到一些常見的錯誤和疏忽，如錯誤的地址，錯誤的地點，缺少授權簽署人 (AS)，使用不正確年檢證書種類用於已檢測的處所。HKRVCA 要求提醒其成員的意識。如有重複做了這樣的錯誤和疏忽，進一步的警告信將發給那些 RSC(V)。</p> <p>為了提高 RSC(V)的意識，盡量減少常見的錯誤和疏忽，DCFO (LC) 建議安排消防處/ HKRVCA 聯合舉辦研討會或經驗交流會。所有成員一致同意進一步協調並按照以上的建議。</p>
9.	<p><u>分體式冷氣的室外機</u></p> <p>消防處需澄清有關於安裝在室內區域的分體式冷氣的室外機是否可以被視為免除設備？根據建築物(通風系統)規則第 123J 章，如果室外機安裝在室內無風管的連接下這室外機就不會被視為通風系統的一部分。然而，根據附表所列處所通風設施規例第 132CE 章在類似的情況下，這些室外機仍然被視為通風系統和有關要求的一部分，這仍然需要遵循有關規例的要求。</p>
10.	<p><u>持牌處所的年檢通風系統</u></p> <p>有關使用一個 AIC 覆蓋在建築物持牌處所的數目，這樣的議題已經提出及在第 26th VILG 會議中討論。各成員可於 26th VILG 會議紀要的項目 2.5 中查看。</p>
11.	<p>HKRVCA 提及新任主席及副主席的選舉結果，許華川先生當選為新的主席、梁達雲先生當選為新的副主席，任期由 2014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p>